一次別開生面的演出

——「新春歌謠音樂會」演出形態檢討座談會

時　間：民國六九年二月五日下午五時
地　點：大陸餐廳
主　持：洪建全、卓　明
列席者：丹　扉、王萬儀、李　昂、林清玄、吳靜吉、孟振中、林麗珍、徐榮昌、莊永明、許婷雅、彭勝權、蔣　勳、鄭淑敏、簡上仁、簡靜惠、蕭唯忱
記　錄：呂明珠

「新春歌謠音樂會」已於元月底在臺北中山堂落幕了，各方面有很多不同的反應，洪建全教育文化基金會很懇切的願意接受各種看法及建議，不管是批評或是讚許，只希望一次次的演出能更精彩、更合乎大家的要求。這次不管演出水準的高低，凡是到場的觀衆都可隱約的感受到團員那股賣力的精神，短短一個

半月的訓練已使他們消瘦不少，但至今熱忱依舊，更企盼能得到一些回響，相信他們都願意盡全力要求自己做得更好。而主要的是：這是一種新的、突破性的劇場演出型式。以下記錄乃是聚集各方面朋友所提出的意見加以整理而成。首先**董事長洪建全先生**發表了他的看法：

這次演出的構想於兩年前即產生了。民俗音樂利用綜合藝術的型態來表達是很值得推行的。站在基金會的立場，我們非常願意開拓新的表演型式，使劇場的意義更深遠且豐富。這次節目的反應大體良好，但還是需要不斷檢討、改進，才可以使歌謠、舞蹈、戲劇各種場面到達完善的地步。劇團的演出必須有啓發性、開創性，多次的訓練才能使演出效果一次比一次好，務必要提高民間藝術的尊嚴。再者，我本人撇開董事長的身份，而以純觀衆的立場，有幾點建議提供給各位參考：推展臺灣民間光復前後的歌謠，宜以具有鄉土味的歌曲爲主，例如車鼓調、恒春調、哭調等都是臺灣曾經相當流行過的。其中「孤女的願望」是日本曲調，但在臺灣曾流行一時，亦可表現當時社會的心態。又日本軍人的出現可否改用象徵性的音樂或事物代替。光復前的服裝必須與鄉土歷史吻合才更適宜。最後一點建議便是此次演出除了表現臺灣光復前後的時代背景之外，可否再强調臺灣目前的進步與人們團結的景象。

鄭淑敏——暗場的次數太多，使得氣氛未能一氣呵成，可否用音樂彌補？

道具的安排不够理想。

演員的唸白還需再加强。

謝幕時過於鬆散。

歌曲的選擇方面，我覺得任何可以代表臺灣背景的風謠皆可，由鄉村時代進入都市化的過程可否考慮用「丟丟銅仔」中火車的行進來連貫？「賣花女」似乎過於冗長，形成了冷場。

丹扉——站在普通觀衆的地位，我願意就我所能了解的程度提出一點看法：

整場演出過程時間表現得似乎不够明顯，開鑼聲音亦太小了。

字幕可否一行行的出現，增加觀衆推測的趣味？也讓後排觀衆看得清楚。

劇中「阿爸的飯包」似乎穿插的太勉强了。

道具方面，就我記憶所及，阿清伯（即賣貨郎）手持的撥浪鼓應該大些才對。漁網是否可以再破舊些？

服裝方面，阿清伯的衣服太洋化了，似乎不太合宜，太陽的象徵也不够清楚。

如果基金會打算繼續到中南部演出，不妨考慮更通俗點兒，以便更能與觀衆打成一片。

李　昂——以臺灣鄉土爲題材是很重要的方向。戲劇的高潮不一定需要塑造得規律化，但可以歸納成重要的片段再換場。整個演出的基調不够一致，舞蹈必須是「動作」而不是純粹的舞蹈，這才能有整體的氣氛。歌曲的語言也應一致。比較起來，前半段似乎受了薪傳的影響，以後應儘量避免。我個人很喜歡後半段，它的格調比較統一、整齊，這樣實驗的方式實在值得提倡。

林清玄——我個人覺得換場次數太多，可否將二、三場湊合成一場，使顯得較爲緊湊。此外，大頭戲溝通的作用不够，必須加强它的地位，換場空檔時，倒是可以利用大頭戲來連貫。開場亦顯得單調，未能先使觀衆進入情況，回憶方式的表達不够成功。其他的，大致來說情況還不錯，在鄉土風格的大原則下，我認爲凡是屬於生活的，在這個舞臺的方格子內都可以容納，主要問題是如何將它變好再呈現給觀衆。

簡靜惠——本次演出節目單內，對重新編曲及編舞的部份都應該再註明作者姓名。若到中南部演出，內容可能略有改變，我們是否需要考慮在「新春歌謠」外加一「副題」？林懷民先生建議用「寶島懷想曲」。

李　昂——內容更改部份可在原節目單上來加副頁說明。這種型式的演出，實在值得提倡，如果各方面改進後將會更好。

蔣　勳——換場時，燈光若不暗下，可以考慮由彈唱者（簡上仁先生）連貫氣氛。「賣花女」一幕似乎太久，造成冷場，可不可以賣眞

花給觀衆？此外，我覺得演員的發聲必須訓練得再清晰些。

孟振中（佈景設計）

——爲了加强效果，彈唱者可否帶動觀衆哼唱？

簡上仁（本次演出擔任彈唱）

——彈唱者超然的地位似乎不够明確，爲了配合氣氛可由觀衆席進入，較易使觀衆接受。「新春歌謠音樂會」本意上是以歌謠爲主，但事實上整個演出似乎以戲劇爲主，歌謠受到了牽制。命名可不可以考慮「風謠舞劇」或類似「風謠歌舞展」這類意思明顯又合乎內容的名稱。「新春」限死了時間的彈性，應考慮刪除。選曲方面實在須要商榷，例如「孤女的願望」基本上是日本曲調，可否找有相同效果或風格的歌謠來代替？所選用的曲子最好也需具有代表性。如果開始策劃時，把握着以表現臺灣流行過的鄉土民謠爲原則，則必須考慮完全以合乎當代歌謠或時代背景爲主，而不能爲了連串劇情而受到太大的牽制，這種綜合表現必須事先商量好，才能確定一種型態。

蕭唯忱（音樂製作兼編曲）

——音樂的策劃與情感不太吻合，如果能再多費時間來編會更好。

許婷雅（音樂指導）

——配樂須再加强才能連貫氣氛，歌曲表現亦太少了。賣花詞可以改成具有臺灣民謠格調的曲子。

徐榮昌（服裝設計）

——此次服裝設計以中國風味爲主，予以現代化夾雜着一份鄉土氣，摒棄考據。第一幕以旗袍、對襟爲主，第二幕的現代服裝以誇張爲主，强調傳統服裝的時代性。

李　昂——結尾謝幕過於嚴肅，應該與劇情分開，當中不妨由彈唱者簡上仁穿插引述，將氣氛帶動起來，以免破壞了整個戲劇的感覺。這次已是一個整體劇場的起步，在創作過程當中，音樂、戲劇、舞蹈必須互相討論

成形才能更完整。

卓　明（戲劇指導）

——我本身有一個小小的請求，希望能有一位策劃者當我們演出時的藝術指導，以旁觀者超然的立場對整個成形之後的構想加以統一歸納，使全部的格調一致。而他必須能時常參與，才能化解整個訓練過程中所遭遇的困難，可否請吳靜吉或李昂幫這個忙？

吳靜吉——我想這種演出的構想很好，我不用列名藝術指導，因爲這兒還有許多朋友都可以是你的藝術指導，你等於有一羣藝術指導。

王先生（觀衆之一）

——我覺得這次表現的方式很出色，很少在電視或電影上看到過。就觀衆的心聲，我願意提出對這次音樂會的看法。彈唱者的歌聲充滿感情，表現得恰到好處。另有很多民謠像採茶歌、哭調、車鼓調、恒春調亦可加入，我相信還有比「又見秋蓮」歌辭更能表現犂田情況的歌曲。所有演員都非常認眞，也演得很好，等你們經過修改之後，我一定會再來看的。

林麗珍（舞蹈指導）

——這次參加演出的耕莘劇團的朋友，雖非職業的演員，但却個個有職業的精神及態度，訓練起來雖然辛苦，但是綜合起來看却是很快樂的事。

林懷民（因事雖未出席，但他事先曾向簡靜惠表示了他的看法。）

——整場的演出非常好，此次的表現非常的生活化，與我的構想　將藝術帶入羣衆的念頭相脗合。我一直想朝這個方向做，但未成功，如以前編的「廖添丁」就不如這次演出所引起的共鳴。卓明不錯。當然，應該改進的地方還很多，但站在實際及經濟的觀點，似乎無法再做多大的修正，而是就目前的情況再練習得熟練一些，然後在臺北再演出，再到南部演出。

簡靜惠——總結——這場演出承蒙各位的協助與支持得以圓滿完成，非常謝謝。雖然基金會花

費了一筆相當大的金錢而收回的還抵不上四分之一，然而對於一種從未嘗試的音樂、舞蹈劇的在臺推出，却是令人相當快慰的事。洪董事長對藝文活動不僅是出錢在做，而且是眞正關心它。本會的董事洪敏泰先生更是欣賞本次演出的前半場「補破網」，認爲編曲之美以及演出的氣氛拱托可媲美美國的舞臺劇「EVEITA」。

本會很高興能聽到大家都喜愛，這種走向通俗、走向生活的舞臺劇演出是很新的觀念，一般大衆的反應也都很好，但好在那兒却不十分明瞭，有賴於關心臺灣劇場動向以及演出型態的朋友多多介紹，才不致於使藝術的活動僅侷限於某些觀衆。本會當考慮與南部各地接洽，在三月或四月時能安排在南部演出。

67年度短篇小說選

李昂編　定價七十元

六十七年度的國內文壇是小說的風騷，鄉土論戰之後，作者以實績來履行他們的文學理念，使小說藝術，尤其是短篇小說，走到了一個變數的當口，編選者李昂甚至透露了一個「可以期待一部偉大的長篇」的訊息！本書計選陳映眞的「夜行貨車」、李雙澤的「終戰の賠償」、宋澤萊的「鄉選的兩個小角色」、洪醒夫的「散戲」、蕭颯的「我兒漢生」、陳鏡花的「微細的一線香」，眞正展露了六十七年度短篇小說創作的風貌。

優待本刊讀友，直購八折（五十二元）。請利用本社一九二七四郵撥帳號。